

開放文學－歷代筆記－萬曆野獲編 第十六卷

○科場 【三試分占三名】弘治庚戌科，直隸丹徒人靳文康貴，以解元舉會試第二，廷試第三，分次第占三名，最為奇事。又二科丙辰，京師人陳瀾，以順天鄉試第二為會元，廷試第三人，雖占三名，然稍錯綜矣。至正德三年辛未科，四川新都人楊慎，以鄉試第三，會試第二，廷試為狀元，較靳又以次順占為尤奇。而弇州紀盛事，云靳為榜眼，則誤矣。吾浙科名雖盛，然而無如此奇者。直至嘉靖戊戌科，而慈溪人袁元峰煒，以鄉舉第二人登嘉靖戊戌會元，廷試探花，刻一印記曰：「天下一二三人」，向來無與為對者。至萬曆己丑浙之會稽人陶石簣齡繼之，其鄉會大對名次與袁毫不爽，相去五十年，又同二百里內人也。袁不及下壽，陶不滿五旬，又俱無後，此其所同；袁入政府官至少傳，一品，得下謚文榮，陶官至祭酒，四品，得上謚文簡，此其所異。然品行則不啻薰蕕矣。後又十五年，而慈溪人楊昆阜守勤亦以鄉試第三登甲辰會元、狀元，科名又勝袁，且同一邑，其志趣亦頗相似云。浙中又有楊守址，為鄞縣人，以鄉試登第三成化戊戌會試第四、廷試第二，亦分占三名而少第一，其嫡兄守陳，已先浙江解元，恰好補之。後守陳、守址同官詞林，又同時為翰林學士，對掌南北詞林印，尤為極盛。此又在靳文康之前，恰與袁文榮同郡，亦浙中佳話也。《實錄》云：「守址鄉試第一」，見《實錄》正德七年八月，又云「同為解元學士」，似不謬矣。

【三試三名內】弇州所記解元、狀元凡九人，而宣德庚戌得狀元林震，則本省解元，其會試又第二，而《盛事述》遺之，僅見於《科試考》。震授修撰，其後事不可考矣。按是科會試止取一百人，首場《論語》出二題，《中庸》出一題，《孟子》竟不出；《論語》止刻一程，五經各刻一程；末場五策問中少第三、第五對策，此時文字已大備，何以缺略乃爾耶？又解元、會元弇州所紀者十一人，而永樂二年甲申科，有吉水劉子欽者，以先一年癸未江西第一，會試復冠多士，弇州亦不之載。子欽改庶吉士，丁憂再入翰林修《永樂大典》，授刑部主事，謫戍廣西南丹衛。仁宗登極，用廷臣薦，起江西新淦訓導，歷聘湖廣、福建、應天鄉試，歲滿請致仕歸，年八十八卒於家，其遭際亦奇矣。又甲申科取進士四百七十三人，而弇州《科試考》亦不載，並無劉子欽會元姓名。余向已紀子欽科第，茲因弇州再記之，弇州云是科楊相會元。

【五魁俱詞林】弘治十八年乙丑，會試第一名董玘，廷試一甲為榜眼；二名湛若水、三名崔銑俱改庶吉士；四名謝丕，一甲探花；五名安磐亦入館。至正德十二年丁丑，會試第一名倫以訓，廷試一甲為榜眼；二名汪應軫、三名葉式、四名江暉、五名王延陳俱改庶吉士，蓋五魁無不入詞林者，真制科中盛事。至隆慶二年戊辰會試，第一名田一雋，以至張泣、陳於陸、沈一貫，共四經魁，俱得詞林，且三人俱大拜而會元失之，其盛亦可相配，俱南宮佳話也。萬曆丁丑庶常，吾鄉凡四人，馮具區以會元、先人以館元，其留為史官固宜，而楊楚亭德政、陸葵日可教俱得拜編修，亦浙中一時之盛。

【會場遇火】禮闈之遇災，人知天順癸未科，而不知正德三年戊辰科亦然。先是熒惑守文昌不移，司天者屢以為言，傳入闈中為之備，甫畢末場，火發於內，力救而止，遂促出榜期。以二月廿七揭曉，才畢事而至公堂被燼，延及試錄板亦焚，星占之應如此。

【覆試】科場覆試一法，在唐宋已有之。要之，非盛世待士體也。本朝士子被言者必再試，至成、弘而後則愈恣矣。然景泰末年，順天解元徐泰亦覆而得留，後終不第，蓋會場主者已作意擯之。會場入數者，例不許覆，以故翟諸城二子求試而不允。唯嘉靖己未科吏部尚書吳默泉子紹，為言官糾其曳白，倩人入場，正危疑間，有文書房一內臣給之曰：「上將面行覆試。」紹窘甚，出其資行賂，夜分搬運達旦，然實無此事，而囊已空矣。近年壬午之南，戊子之北，俱有此舉，然以王辰玉何等才，而亦列其中，所以乃翁有「死不受辱」之疏也。至內辰會元乃以覆試斥，則古來制科一大變矣。近科事後有議，如壬午應天舉人賀學禮，以覆試不通而斥；丁酉順天舉人邱夢周，以解題差誤而斥；其以再覆試而丁艱竟歸不到者，則戊子順天舉人屠大壯；以考館被議覆試而以病辭者，則辛丑進士項鼎鉉；兩人之不赴俱有故，然終得譴。近壬午歲監生劉襄之，已考選中書舍人兼侍書，侍福邸供事矣，吏部郎中趙邦清因劾堂官及同寮，謂襄之所試瑞雪詩，先有關節。襄之不服，自請覆試，既而九卿科道稱其再試詩合格，旨下命供職如故。此非科目也，反不失故物，亦異矣。

【癸未二首相長子】嘉靖癸未科，華亭徐相長子璠以南京應試作奸，問革。萬曆癸未科德清方相長子世鴻，以北京狎妓墜馬死，問革。二相俱在事當局，俱系青君，俱不致仰累其父，前後恰好六十年。璠後得恩宥，授官，仕至太常卿。又自以考滿得一蔭，且長子元春舉進士，官亦至太常卿。但不知方氏後當何如也。

【土舍科目】貴州鎮遠府推官楊載清，本應襲士舍也，曾中貴州鄉試，既襲職後，巡撫楊一漢為請於朝，乞如武舉例加升一級，以為遠人向學之勸。旨下吏部議，以土司額設定員，且在任，難以加升，宜於本府量加俸級，且著為例。此嘉靖三年事也。以遠夷而知讀書應試，自是清朝佳事，何吝一階半級，不以獎借之。當時廟堂諸公，方以議禮暴貴，無一留意人才者。至隆慶五年，貴州麻哈州應襲土舍宋儒，遂舉進士改庶常，不聞吏部厄之也，載清亦不幸不生右文之世耳。嘉靖初，廣西思恩府那馬司巡檢黃理故，其子黃場以府學廩膳生員襲職，尋以征南贛功，升指揮僉事。先是，正統三年四川馬湖府舉人王有學，以生員得薦，因病不能會試，過期始到，例罰充吏，於是有學原籍長官司遭通事貢馬，乞宥其罪。上以夷人能讀書登科目，固已可嘉，特免充吏，許會試。是時三楊同在內閣，知國家大體，故有此處分，賢於嘉靖間諸公遠矣。馬湖今已改流官統長官司，但舉人誤試事，何至遂降為掾吏，此例不知始於何時，革於何時。今雲貴二省新第者俱以路遠難到，必至次科方入京會試，若以有學律之，不充吏者鮮矣。宣德七年三月，大通關提舉司吏文中，自陳儋州昌化學生，中永樂二十一年鄉試，以病未試，繼丁母憂，宣德六年至部，以違限充使，海外之人，伏望軫念。上命試其攻可是取，命復舉人候會試，其事與正統同。

【嘉靖三丑狀元】嘉靖二十年辛丑狀元沈坤，直隸太和衛人也，曆官南祭酒，憂居，以倭事起，將吏奔潰，坤率壯勇保其鄉里，遂以軍法榜答不用命者，其里中雖全而人多怨之。有儒生輩為謠言構之，南道衙史林潤彈治之。時坤起為北祭酒，上命捕至詔獄拷治，瘐死獄中。潤所劾梟敗卒之首，並剝住房人兩手，皆無其事也。至三十一年癸丑科狀元為陳謹，福建閩縣人，以中允丁憂歸，忤其鄉戍海之卒，被眾聚毆而死。四十四年乙丑科狀元范應期，浙江烏程人，以祭酒罷官歸，乃子不肖，牟利殖貨，斂怨鄉曲，巡按御史彭應參憎之，募民評其過，里中奸豪因百端窘辱之，應期不能堪，遂自縊死。凡連三丑三元俱隕非命，且其事俱誣，俱不得白，亦異矣。

【一榜詞林之盛】弇州紀盛事，但述一榜中大僚，而未及詞林。今按嘉靖辛丑館中，則宰相五人：潘宮保晟、高宮保儀、嚴宮保訥、高少師拱、陳少傅以勤；尚書五人：董宗伯份、陸宗伯樹聲、徐司空養正、萬宗伯士和、裴宗伯宇；贈尚書一人，陳宗伯升；其三品大九卿又七人，不暇盡記。然內惟潘為一甲第二人，餘皆庶常也。弇州記一榜四相，於辛丑但紀潘新昌、嚴常熟、高新鄭、陳南充，而遺高仁和儀，亦千慮之一失也。後戊辰詞林七相、五尚書、十侍郎中丞，可以繼之。

【兩中鄉試】嘉靖間兩舉鄉試者，為會稽陶中丞大順，先以冒籍舉順天經魁，事發斥歸；後仍中浙江第四名，登乙丑進士，官至右副都御史，而不知先朝已有之矣。福建莆田人黃壽生者，先舉建文元年己卯鄉試，後文皇登極，以革除繳還公據，仍為諸生，尋以貢入京，中永樂六年戊子應天第一名，九年辛卯成進士，選庶常，拜翰林檢討。又直隸東鹿人王倫者，故大學士王文子，景泰七年丙子順天鄉試不第，王文奏請欽賜舉人，尋英宗復辟，王文伏法，倫革斥不得會試，且謫戍；後改名宗彝，再中順天鄉試，登成化二年丙戌進士，仕至南京禮部尚書，謚安簡，則尤為異矣。若近日王國昌，亦兩登兩畿賢書，然先名胡正道，又老於公車以沒，未為異也。唐舟，廣東瓊山人，中革除己卯鄉試，永樂癸未復試，俱中第二名，次年甲申舉進士，授新建知縣，升江西僉事，降衢州府通判，旋以微罪謫戍隆慶衛。仁廟登極，薦授監察御史，巡按浙江，終其官。有子亮，從父官衢州，入常山邑庠，因中永

樂丁酉浙江鄉試，次年戊戌成進士，除泗州判官，改詹事主簿，又改王府奉祠。仁宗即位，以潛邸恩，升寧國府同知，賜鈔幣以歸，其父子履歷亦大異恒格矣。又羅崇岳，江西廬陵人，中景泰四年順天鄉試第一名，以冒籍斥歸，仍中江西鄉試二十九名，天順元年會試第一百十二名，廷試二甲四名。又汪諧，浙江仁和人，少冒順天香河籍，中景泰四年順天鄉試，尋被革，復舉浙江鄉試，登天順四年進士，此諸本傳所載者。諧第後，改庶吉士，授編修，歷史官至禮部右侍郎兼學士，以弘治十二年卒，贈禮部尚書。其父澄，舉進士為御史，以事見法，遺誡諸子勿讀書應舉。諧與弟箴俱登甲榜，子舉賜又相繼成進士，以上俱載志傳，余再三翻閱始得之，其他絳漏必尚多也。汪諧，《登科錄》書父仲淵，想以極刑諱其名而書字，亦異矣。成化四年，浙江樂青人章玄應以父任南吏部侍郎，冒籍應天中式，為言官所發革回，又中浙江鄉試二十名，登十一年進士，其父即章綸，英憲間名臣也，諡恭敏，其後元應亦致通顯。

【會場搜檢】科場之禁，在唐宋甚寬，如挾冊者亦止扶出，不錮其再試也。本朝此禁甚嚴，至三木囊頭斥為編氓，然僅行之鄉試耳，會試則不然。蓋太祖嘗云：「此已歌《鹿鳴》而來者，奈何以盜賊待之？」歷朝以搜檢之法有行者、有不行，而《試錄》中則仍無搜檢官，猶遵祖制也。

至嘉靖末年，時文冗濫，千篇一律，記誦稍多即掇第如寄，而無賴孝廉久棄貼括者，盡抄錄小本，挾以入試。時世宗忌諱既繁，主司出題多所瞻顧，士子易以揣摩，其射覆未有不合者，至壬戌而瀾倒極矣。

先是，己未之春，御史亦有建言宜搜檢者，上不允；至乙丑南宮，上微聞挾書之弊，始命添設御史二員專司搜檢，其犯者先荷校於禮部前一月，仍送法司定罪，遂為歷禁以至於今。然《試錄》之不載搜檢如故也。四十年來會試雖有嚴有寬，而解衣脫帽，且一搜再搜，無復國初待士體矣。

近科丁未，浙人邵喻義者，故才士，第三場將所纂邸報中時事儷語抄錄批點，攜入以供策科。偶與監軍爭語，謂其懷挾文字，邵不能平，至拳毆之，監軍扭結登堂。時內監試御史為葉永盛、李時華二人，李素以酷名，意右監軍，微訾邵之橫；葉曰：「僕巡監兩浙，曾試此生，拔為案首，其人奇才，今番必登進士高第，且所攜亦奏疏中語，實非懷挾，宜命之卒試為便。」李以乙科起家，葉偶不記憶，遂觸其盛怒，立命去衣痛笞二十，枷之場前，雖屢次疏辨良苦，終無人敢為昭雪。又聞邵之父，時以貲郎為兵馬指揮正司巡徵，曾讞一貞婦被訐，兵馬受其敵之賂，枉法坐之，此婦自經死。不數月，邵臨場，時時夢中見神人教之曰：「子此番必會元，但五策要留心，不然且第二矣。」故有挾而入。說者謂此婦實為祟，以致其敗，如隆慶庚午浙場諸葛一鳴事，然則鬼之點，勝人多矣。

【子先父舉進士】近代曾陽白少參，後其子省吾三科登嘉靖壬戌進士；董龍山給諫，後其子嗣成二科登萬曆癸未科進士，人所知也。前此四川新都楊春號留耕者，以成化乙酉舉鄉試，又十七年辛丑始舉南宮，時已年四十有六。其長君廷和，已先登戊戌進士，為翰林檢討矣。初仕行人司正，官至湖廣提學僉事，告歸，在林下二十年，受乃子少師之封，以正德乙亥終於家，時年八十。較之曾少參老而見其子削奪籍沒、董給諫不及送乃父之終，其全福真為罕睹。留耕翁之登第後十年，同鄉萬文康卒，其愛妾擁貲數萬為其所得，遂成富人，是時留耕亦將耳順矣。其他如吾鄉包裡芳，亦先其父汴登甲榜一科。

【年伯】弇州謂同年之父，與父之同年，執禮不同，此固然矣，乃其中又多有可商者。以余所見聞，如會陽白璠舉嘉靖壬戌進士，其子大司空確庵省吾先以丙辰登第，歷顯宦，其拜少司馬時，壬戌諸公多為其子部郎者，而司空修父執之禮不少假，至於彼此相避，反覺不安。又董龍山道醇舉癸未進士，其子儀部青芝嗣成，先舉庚辰進士，不欲於癸未榜稱年姪，為乃翁呵責，勉強書刺中「晚」字，而禮數則殊，不然，此等皆窒礙難行者。又如嘉靖辛丑榜王大司馬思質舒，督薊遼，以忤分宜致重辟，說者謂鄢劍泉侍郎懋卿有力焉。鄢，豐城人，亦辛丑榜中人也，後王仲子麟洲世懋分藩江右，與鄢絕不往還，鄢時坐戍歸里，訟言於人，責王薄於世誼。王大怒，遍貽書江省諸仕紳，曆數其罪惡，且以父仇未報為恨。使鄢當日果有是事，麟洲之宣告似不為過，而鄢之責王，亦不智之甚矣。

【戊辰公卿之盛】弇州以一榜四相為盛事，此未足異。唯戊辰一榜，則趙少師志皋、張少師位、沈少師一貫、朱少保廣、陳宮保於陸、王宗伯東閣家屏、於宗伯東閣慎行，先後宰相七人，真是極盛。若尚書則十八人，亞卿、中丞、三品京堂則五十二人，而七相中，五人一品，二人贈一品；尚書中四人一品，二人贈一品，凡系玉者十三人，此制科以來未有之盛也。弇州又以弘治乙丑一榜七玉為最盛，蓋未見戊辰之十三也。若嘉靖壬戌，則亦七玉，為少師申時行、李汶，少傅于有丁、王錫爵、蕭大亨，少保楊俊民，太子太保蹇達，亦可媲美。今名碩輩出，勞列孔彰，聖主酬功，將來更不勝記矣。

【同科同時宗伯】萬曆戊子至丁酉，十年間凡五易宗伯。初為朱山陰賡，憂去，於東阿慎行代之；於致仁，李富順長春代之；李致仕，羅會稽萬化代之；羅卒，范豐城謙代之，俱戊辰科也。同時掌詹者，陳南允於陸亦帶禮書，而南宗伯又有黃晉江鳳翔、沈鄞縣一貫，凡八人，亦云盛矣。是時張新建位，以及陳南充、沈鄞縣，相次以禮書帶閣銜；首揆則趙蘭溪志皋，合之又得宗伯二人，而前任禮書東閣又有王山陰家屏。自來宗伯之多，無如此一榜者。羅，甲子戊辰探花。

【劉進士晚達】楚荊州公安縣人劉珠，故與張江陵相公封翁文明同為諸生，相厚善，比辛未江陵主會試，劉始登第，則年已及稀齡，張太翁受一品封久矣。又三年甲戌，江陵滿五旬，劉在郎署，為詩以壽，中一聯云：「欲知座主山齊壽，但看門生雪滿頭。」江陵為之一啟齒。

【進士房稿】南宮放榜後，從無所謂房稿。丁丑馮祭酒為榜首，與先人俱《尚書》首卷，且同邑同社，兩人為政，集籍中名士文匯刻二百許篇，名《藝海元珠》，一時謂盛事，亦創事。至癸未，馮為房考，始刻書《一房得士錄》，於是房有專刻，嗣是漸盛。然壬辰尚少三房，乙未少一房，俱京刻無選本。至戊戌則十八房俱全，而婁江王房仲有《閱藝隨錄》之選，至辛丑遂有數家。今則甲乙可否，人主出奴，紛紛聚訟，且半系捉刀，謾不足重輕矣。

【癸未丙戌會元】李晉江取元時，各房俱無異議，唯書一房為吾邑馮具區太史，獨以鄒安福卷為當第一。即兩領房亦不能決，時大主考以詢先人，先人為書二房，謂李卷為勝，眾始和之，榜遂定。其後李聞之，甚不樂馮。至甲午應天鄉試，李晉江為主考，出管仲之器首題，馮為南掌院，作《擬程》一首，為一時膾炙。及錄出，則晉江程大遜之，心銜遂深。遇李來謁，馮迎謂之曰：「公所取士，不但文嘉，即擊榜徐生，亦名實俱稱，果擊得榜起。」李擊愕，別去，細詢於人。蓋末名為徐學易，滌州人，素以力聞，能於監中手扶堂柱離地數寸，真賁育之流亞，而時藝不甚佳，馮先為司業時所試士也，故有是言。李益憤憤。後馮為祭酒，被言聽勸，則郭江夏代之，賴其力得昭雪，使晉江在事，馮其殆矣。至次科丙戌，王太倉主試，立意以簡勁風世，故首袁公安。榜初出，人望不甚歸。太倉公岸然不屑，急以試錄魁卷寄辰玉。是年錄文大半出王手筆，其父子最相知信，自謂此錄冠絕前後，乃子必驚賞無疑。及報書至，更無他言，但云：「此錄此卷行世之後，吾父勿復談文可也。」太倉得書大怒，次科戊子，辰玉舉京兆第一，其卷乃翁亦不甚愜意。及辛丑舉第二，大倉公批卷云：「此子久困場屋，作此以逢世眼，即此一念，便不可與人堯舜之道矣。」文字一道，家庭間意見迥別若此，況朋友乎？宜晉江之終不忘情也。辰玉辛丑授官，即奉差歸里，日唯課子，每命一題，輒自作一首，乃孫晚謁大父必問云：「今日何題？乃父文云何？」其孫出以呈覽，輒云不佳，即呼紙走筆，不構一思，頃刻而成，今所刻《課孫草》是也。友人沈湛源應奎時為彼中廣文親見，每為余言，歎服以為天人。然辰玉高才，正如大今之於右軍，所謂外人那得知者。是父是子，斷不可再得也。

【指摘科場】自壬午應天夷陵王少宰子之鼎、之衡敗後，並追論江、張二子冒濫鼎甲，彈事者俱得志且超遷，於是乙酉順天冒籍事起，指出宮掖，鍾給事以風聞劾之。主試張宮論調南去，中式者至荷校，蔡侍御請從寬被重貶，而北京兆主試一差，皆目為苦海。戊子指摘尤苦，至覆試而猶未定，饒比部疏更苛峻。直至辛丑王緜山會試、廷試俱第二，而後中外帖然，然主北試者，亦先一年沒矣。辛卯之役，南主試為陸太史可教，北為馮太史琦，榜出後，禮科都給事中胡汝寧出疏糾之，陸、馮辨闡中事甚晰，二太史

俱無恙，而胡反受挾私抵飾之議矣。蓋先一科饒比部疏從閣臣，不無過激，而胡特疏參之，饒又胡同郡人，一時多不直胡者。至辛卯而事勢已變，馮、陸又詞林所推許，胡不識物情，不唯白簡見詘，御史馮從吾等復彈治之，次年癸巳，竟坐不謹斥，向來所居為奇貨者，一旦喪氣失志，無所措手矣。又闕一科為丁酉，議者復起，則專主副考焦太史竑；庚子又起，則專主副考顧太史天竣，自此以後，或默或嘩，又非予所得而言矣。西、子二科副考初係陪推，俱越前資數人，久不奉旨，比入闈之夕始下，則已不及辭矣。豈命當罹毀，因而誤受眷知耶？或云：「政府素憎二人，故投疑網以阱之，未知然否。」

【乙酉京試冒籍】乙酉秋榜後，有順天諸生張元吉者，投揭長安，謂浙人冒籍得雋，致妨畿士進取，科臣鍾羽正露章言之。浙人馮詩等八人斥為民，詩與章維寧罪至荷校，史鶴亭太史鈞以縱子冒籍革職開住，主考張玉陽一桂調南京，董督學調別衙門，御史蔡時鼎以救正外謫。說者謂張元吉以貴冠京師，與鄭貴妃家至戚；又貴妃弟人闈不得薦，故以此修卻，一時當事者未免迎合內旨，處分遂爾過酷。是冬凜冽倍堂，馮、章二生被三木於京兆門前，僵凍幾死，府尹沈繼山思孝，浙人也，以鄉曲憐之，倍予衣食，得不斃。事聞於宮掖，亦調南京太僕卿。初，得旨止降俸二級，沈請於政府，尚得乘轎腰銀花否？政府云：「降俸不降級，何為不可。」沈遂仍服不疑，給事中唐堯欽遂劾以抗違明旨，沈因得調。時皆憎唐之承望風旨，蓋沈曾左袒吳、趙、江、李諸人，久忤揆地也。夫外省冒籍誠宜禁，若輦轂之下則四海一家，且祖制，土著百名之外，中三十五名，其三十名冒監，而五名則流寓及各衙門書算雜流，舊錄歷歷可考，何冒之足云。況前一科會試鼎甲一人，庶常二人，皆浙人也，何以置不問，而獨嚴於鄉試，株連波累至此耶？亡命巨奸，借通州籍納吏拜官者，充塞海內，孰從而正之耶？此後亦屢有以冒籍受攻者，皆不能勝，而順天計告諸生，或有反坐被禡者矣。獨張元吉者，後改名，以歲貢得縣令，晉知州。

【上榜士子三木】鄉會場士人已登名籍，仍斥革且問罪荷校者，以余所見，則京師凡三度矣。乙酉科之冬，京闈冒籍事起，浙人馮詩、章維寧俱枷於順天府門，其指出宮闈，備極慘毒，議者冤之。丙午科之秋，順天第四名鄒汝曠，以割卷敗露，枷於禮部門，其文本出馬顯忠，求補缺額，不允，未幾斃死，事已奇矣。至丙辰科，而沈同和以懷挾、倩筆兩弊得列榜首，亦枷於禮部門，其覆試時不能成篇，並題旨亦不記憶，自有制科以來會元無此大辱，使在世宗朝，處分必不僅如此。兩榜鄒、沈兩元魁，俱出吳崇仁主試，兩錄中俱存其經與名次，而刊去其人，真千佛名經中，大怪異災變也。崇仁讒言官譏諷，自咎命薄致然，恐難盡諉之命。若乙酉順天之役，無端累及史太史鈞削籍，張宮論一桂、沈京兆思孝、董御史裕俱外謫，則真命之不猶矣。史、餘姚人，嘉靖甲子第三，卒未會魁。

【登科錄父祖官】登科有錄呈御覽，其三世父祖爵秩，但直書某官，如尚書、侍郎以至郎官及外寮，並不書所官何部，分何地方，此例沿沿已久。近日始有分析寫某地者，最為失體。若曾削籍則空白如庶民；曾降級則書現任或所終之官，非若私行序齒錄以前銜混入者。近見今上丙戌科《登科錄》，湖州人潘大復，父名季馴，以太子少保、刑部尚書為民，時尚在家未復官，其名下竟空不書爵位，最為得之，然亦故事相傳如此。至於二甲第四名查允元者，杭州人，其父查志立名下書參政。余按志立雖曾為大參，以計典左官後補參議，坐事褫職歸田已久，從未牽復，安得仍稱故官。君父之前似不宜詭飾，而在事亦無糾正之者，其後紛紛不可勝紀矣。

【宰相子應舉】自江陵諸子鼎甲以來，政府象賢，例為建言者所議，至婁江公子之才，亦指摘及之，蓋以觸權之名甚美，不問其無忝科第否也。婁江當國後，蘭溪繼之，其郎君無可應選舉者；已而四明繼蘭溪，其長子沈泰鴻，有聲諸生間，人皆以高擢期之，偶至京省父，四明給之曰：「汝盍授蔭為試中書舍人，就北雍試，不勝浙闈逐隊耶？」泰鴻信之。四明竟題為尚書丞，得旨供職。蓋絕其登進，可超然免於評論也。泰鴻大恨，請急歸家，視其父若深仇。四明有所愛庶子，百端虐侮之，家庭之間，無聊生矣。四明在位被惡聲以去，歸里，至與壘丞不相見，初不難借其子以市公，終於攢鋒聚鎗，受前人未有之彈射，所謂拙事無好手也。

【王國昌】嘉靖間，巡視光祿給事中楊允繩，糾劾光祿寺丞胡膏之貪，反為所訐，謂其訕上事玄，故減醢壇供給。上大怒，逮楊論死，竟斃獄中。胡改重慶府通判，又升徽州府同知。至隆慶初元，胡坐前事及他不法論重典，楊復官褒贈，錄一孫名忠裕者為胄子，至萬曆戊子應天鄉試，忠裕得薦，而胡膏之養子王國昌者，亦同榜中一百三名，於是科道糾之，謂膏本餘姚人，而國昌為徽州人，先是乙酉科，以餘姚縣生員冒順天通州籍，名胡正道中式，已經參論問革；今安得復冒徽州。奉旨，王國昌查明問斥如前。此後國昌屢至京師奏辨，無有肯無昭雪者，國昌乃具疏擊登聞，謂既斥於順天之浙籍，再斥於應天之徽籍，姓胡既不可，姓王又不容，則天壤之間，當置臣何所？疏下覆勘，時有憐之者，謂其詞直，且非胡膏真血胤，亦可末減。其人能頃刻成文數十篇，皆鋪敘可觀，因許覆試入會場，今且得為廣文矣。王自云：「隨其養父戊河南時，先已中式一次，問其何科，則笑不對。未知確否。」余識其人，年將稀齡，尚慷慨談文談兵如少年然，其為浙產、為中州、為徽人，終莫能明也。

【己丑詞林】己丑詞林，林如焦弱侯、董元宰，俱以文學冠時，一以察謫去，一以察例轉，至今未牽復。比年以來，則陶石簣、劉雲嶠二公俱負相望，陶居家最久，丁未年以房師李晉江故，忽被暗糾，云：「座主復推座主，門生復及門生」，人皆疑駭。既而知其由來，蓋一御史受指詞林，為掃除前輩地也。陶尋轉祭酒，終不出，至己酉而卒於里第。又三年庚戌，劉以少宰起家，一時擁戴諸君奏為赤幘，且謂盟主入相，吾輩橫飛直拜在即矣，劉未幾亦逝。陶不及知命，劉不登下壽，議者惜之。余謂此天所以完二公令名耳。往事姑無論，即如戊辰詞林趙蘭溪、張新建，以諫止奪情，忤江陵起謫籍。沈四明以甲戌入場，江陵公子卷在其房，不得中，為江陵恨詈，皆負一時重名，聯翩大拜，其設施俱不滿意。又如辛未之鄧定宇、張陽和，丁丑之馮琢庵，海內俱望為霖雨，使其秉政，或猶之乎戊辰諸公也，即謂造物愛而全之亦可。又如浙人沈司馬繼山、孫司馬樾峰，俱不及為太宰，人皆惋惜，然二公亦幸而不乘銓耳，觀孫富平末路可鑒矣。御史暗糾疏，後復明指其人，云：「座主復推座主者，謂甲辰之楊守勤，將推府主顧起元，而顧復推座主方從哲，並再起沈一貫也；史門生復及門生者，謂新閣臣李廷機將及門生陶望齡，而陶復及門生湯寶尹，湯又及門生邵景堯輩也。」如此株連波累，無論其言信否，然而心術可知矣。

【國師閱文偶誤】猶憶戊子春，婁上王辰玉、松江董元宰入都，名噪一時，士人皆以前茅讓之，無一異詞者。至辛卯則湖州二沈（演、淮）在成均，其名亦甚振，而祭酒蕭漢沖每試輒抑之，不令居一二名。獨酷愛一松江人，謂必冠京兆、冠南宮，至錄科又以為監元，六館先生力爭之不得。未幾，演第一，淮第三，而松江生至今未第，其人余亦熟識，不欲著其名耳。丁酉年則劉兌陽為祭酒，時徐元扈光啟入監，其博洽無雙，且精工時藝，比錄科獨見遺，凡續案四度，終不肯收。有一胥吳人名沈文選哀之，為叩頭乞憐，云其嫡表弟，亦屢祈而後續出，則八月初七日矣。徐登解元，往謁，怒不許通，恚恨文選，重笞逐出，並革其頂首。蓋文字至此時已無憑據，即蕭、劉兩法眼亦目迷五色矣。因思成化間，吳文定寬以歲貢入都，年已五十餘，長沙李文正即以會、狀兩元許之，其時文有定價如此。

【陳祖皋】浙之海寧太學生陳祖皋治《春秋》最有聲，其應辛卯順天鄉試已舉榜首，時乃父吏垣都諫，方以聚劾去位。比拆榜，知為都諫子，遂置之，而別以他卷登賢書，後頻擢場屋。至乙巳歲以妻母歿，其僕治奠於途，有誤殺滿指揮事，陳時實在家不與知也。當事者憎之，拷掠楚毒，羅織致大辟。都諫有己丑《春秋》房門生二人，時同在詞林，顯重並有相望，都諫哀懇其道地勿能得，因恚恨甚，作雜劇名《諍癡符》者，中有狄靈慶一段，以比二詞林而身擬袁察。都諫沒後，祖皋事得白，且還其諸生，出獄未幾病卒，其得白又二門生力云。都諫以麟經掄魁，有文壇盛名，丙戌先以吏科散給事分考，至己丑以吏科再入，亦前後省中所無。京兆分考屬之中行及守部進士，以得人為榮，然亦難取必。近年則有吳江沈宏所珣侍御，先以中書人闈尚書，至己酉再入，亦稀有之事。

【舉人再覆試】今上二十年壬辰三月廿八日，時會試已竣事久矣，試御史綦才、工部候缺主事周如綸，各上疏，請覆試順天戊子舉人鄭國望、李鴻、屠大壯、張毓塘四人。此四人者，已於己丑春為禮部主事高桂所論覆試，仍許會試，至是已入闈兩度矣。又

請覆試山東舉人王兆河、江西舉人陳以德、山東舉人楊爾陶三人。王為故太宰國光子，陳為故左都御史劦子，楊為故太宰巍子，俱壬午及己酉中式，向無議者，獨以大臣子弟，故亦指摘及之。如論疏中又盛稱王衡、王宗濬二解元為俊才，今年衡不投卷而去，宗濬投卷而不赴試，時論高其品且原其心，以謂二人羞與國望等為伍也。時衡父錫爵給假在家，上虛首揆召之而未至；濬父家屏，以次揆代攝，故如論譽之。然衡亦戊子順天中式，與鄭國望等同覆試者，而家屏子發解者自名濬，初不名宗濬也，署名尚訛，何取昌言。識者笑其受嚇之愚，獻媚之巧。後二人俱中蹶，官終不振。此諸舉人奉旨再覆試，皆存留如故，唯屠大壯因報母亡奔喪，遂以規避論黜。議者謂大壯若入試，亦不免，蓋時情必欲處一二以實主試之罪，而大壯其首也。

【宗室應試之始】近例宗室許應科舉入仕途，人但知聖恩曠蕩，首被天潢，而宗室已先有請，奉旨允行久矣。鄭世子載堉，於萬曆二十二年條奏七事，俱為宗藩應試臚列，一令奉國中尉以下盡同民生赴考入學。一宗生舊有考校換授之議，第四品以上難改他官，但許宗學作養，不得混子衿就試。他如宗子游泮，亦同生員衣冠，無得仍服命服，既原充諸生，即以賜名入試，他無名祿者，始從便命名，若中式者皆書國姓及名爵以自別。其他若鎮國、輔國之署官仕版，銓除之內外，與夫宗學中序列，自世子、郡王以下，俱視行輩尊卑，以比齒胄之義。上俱命定為永制，自此來邸諸侯，始以清流自奮矣。次年乙未，載堉又上曆法歲差之疏，以駁天官之謬，其說甚辨，而禮官不能從，但請明詔賜褒而已，若宗室應試，竟無頌其功者。

【舉人勒停會試】今年署禮部事侍郎李廷機上疏，謂舉人在籍竊肆作奸犯科，無法懲創，請將最不肖者勒停會試，以示裁抑。上允之。談者尤其太苛，然亦有激而成。先是御史孔貞一巡視東城，有一南方舉人，投牒訴其妹為樂戶掠買為娼，今偶過於京師，乞追斷完聚。孔大怒，盡法懲樂戶，立以娼女給還。未一年而此婦復為娼於京城之外，細訊之，則舉人愛弛，已高價別售青樓，其婦亦北人，初非妹也。孔聞未信，密偵之果然，以此痛恨其事，告之晉江公，遂有此舉。其人浙之杭人，以甲午中式，不欲言其姓名，恐污齒頰。臨場禮部出示不許入試者，普天凡數名，而此人壓卷云。

【錄舊文】科場帖括，蹈襲成風，即前輩名家垂世者，亦間有藍本，然未聞全場剽刻文登高第者。唯近科乙未會試第二名，以《尚書》出鄒泗山太史之門，其卷為房師所賞，薦為榜首，終為《易》房陶石簣太史所壓，取會元去，鄒大以為恨。比出闈，則知眾嘩然有言，前場七藝盡錄坊刻，自破承至結題不易一字。坊間尋刻魁卷，亦不復改竄，其聲華亦頓減，房師大覺無色。然猶為二甲傳臚，授禮部主事，在官四年，方將出為督學使者，一疾不起。其後辛丑會試，有一閩士，老於公車，翹捷善走，好談理學，其社友草為破題謔之云：「腳轎夫之腳，心聖人之心。」一時戲語耳。是年首題為《畏聖人之言》，此君遂用以作破，然荒謬潦倒，僅完闈事，初無奢望，迨榜出則已高標名字。乃知填榜時一卷已甲者，當擬乙，會天漸明，不得細搜，隨意抽得此卷，臨胸馮少宰為正主考，見「心聖人之心」五字，大喜，以為奇絕，立命本房加批點評語，即以入彀。此其同里同年徐十洲侍郎為余言。

【王李晚成】王辰玉發解時，名噪海內，後以口語兩度不入試，或不竟試而出。至辛丑登第，則逾不惑矣。房師溫太史語之曰：「余讀兄戊子鄉卷，時甫能文耳，不謂今日結衣鉢之緣。」王為憫然掩袂。漢陽李若愚若公，時藝亦為後進傳誦，直至今年己未始第，出李續溪太史之門，初謁座師，曰：「向初入塾，蒙師以兄文見課，苦其不能習誦受笞，今得稱師友，甚幸。」李亦哭失聲。蓋久抑得伸且有升沉之感，古云喜極而慟，真有之。前此嘉靖間，則崑山歸熙甫有聲公車，鄞于文敏有丁欲師之，不許，于及第後，乙丑分校禮闈，得歸卷而奇之，置之上第，事亦相類。

【畿元取鄉人】順天鄉試，大抵取南士為解元，蓋以胄監多才，北人不敵，間取一二北士，多不愜眾論，其推服者，僅今上丙子魏允中一人耳。頃乙卯科，給事中劉文炳，真定人也，為其鄉人不平，請取北人為解者，謂燕趙乃至尊豐鎬，不當使他方人得之。上允其議，且定為永制。時首揆方中涵，京師人，亦欲私其桑梓也。竊以故元用蒙古人為狀元，而中華人次之，此陋俗何足效？善乎世宗之言曰：「天下皆是我秀才，何云冒籍？」聖哉。

【乙卯應天闈中之異】乙卯科應天修葺試院，有魚見於園中，識者已怪之；至第二場，忽於供給所搜得透印無名試卷數通，監試、提調大驚，拷掠左右甚苦，終不得其故。遂將私貯試卷之人斃之杖下，而不敢聞之朝，懼株連者眾也。次年元旦大朝會，時觀吏與試士俱集大廷，忽眾中有人持大鐵椎狙擊御史凌漢紳於班行，碎其首，仆地僵絕。舉朝大驚，急擒下，則故巡捕提督都督同知凌應登也。御史為從者昇至寓，復甦，用良藥敷治，僅得不死，是日相顧錯愕，謂今年必有異變。至二月會試，遂有假元一事，假元則去秋應天所舉也。魚有龍門飛躍之兆，而屈居濁穢，已屬奇妖；至於觸多觸邪，反遭朱亥之厄，其事又發於辰年元會，兼有群龍無首之象，變不虛生，信然哉。凌應登者，不知何許人，久居京師，貧甚，專與中賁游，亦粗通文藝，後漸成富人。凌御史以計偕至，認為同宗，稱兄弟，通緩急。御史第後為福清令，以葉相力入臺班，時應登亦登武進士，官環衛已久，時時指稱臺臣雁行，居間挾詐，外議籍籍，御史悲懼，遂絕之，不與往還。應登尋以一品司游徼，為西臺發其奸狀，革任回衛。說者謂出凌御史指授，應登憤恨，具疏自白，且訐御史諸不法，直欲手殺之，然後自刎，不意垂克受縛。旨下勘問，應登遠戍，御史亦奪職閒住。

【丙辰兩大老】比年大僚不補，在位者寥寥。丙辰之春，六卿及總憲僅得四人，時太宰為楚之鄭鳴嶼繼之，大司寇為浙之李旭山志，又兼掌都察院，二公俱乙未生，各年八十二歲，出入朝省，精力如少壯人，固一時人瑞也。

【觀政進士禮不同】新第進士分觀政衙門，本同時共事，而其禮則大不同。其在吏部都察院者，見司官及道長，用堂屬禮；在禮部用師生禮；在兵部用前後輩禮；在戶、刑、工用同寅禮，直於廳內並揖，分賓主；而刑曹與大理寺，又以西署閒寂，郎官及新進諸君，輪日會飲，吉凶慶弔，恩同僚舊。蓋筮仕伊始，而九卿衙門權勢之濃淡，人情之冷熱，一一盤踞於胸中，欲他日之恬退自安得乎？吏部四司郎官，例不接本，以新第進士居三甲末者代之，凡歷三年即選京官，有行取科道之望。且次年順天鄉試分考，亦必屬之。人得意為揣摩，每致浮謗，前車之覆者多矣，變而通之亦無不可。國初五軍都督府俱有進士觀政，不知相處體例何似。

【旗竿】兗州《觚不觚錄》云：「土子鄉、會得雋，郡縣始揭竿於門，上縣捷旗。」至申吳門拜相，地方官創狀元宰輔以揭其門，謂為棄事。其所云吳中一大司馬子授金吾者，則指凌洋山雲翼子玄德也；一大宗伯子蔭胄子，則指徐太室學謨子兆曦也，訝其壯麗倍於報捷。殊不知近日此風處處皆然，沿以為例，而富室入賞為中書舍人者，及近日諸生冒廩納准貢生者，皆高竿大旗，飄搖雲漢，每入城市，彌望不絕，更可駭歎。又南宮報後，得鼎甲者及選為庶常者，復另植黃竿，另張黃旗，比鄉、會加數倍，其僭侈無謂更極矣。余往年游新安，過程守訓之門，其人以市棍從兩淮稅監陳增作參隨，納中書，門左右兩大牌坊，中層署程姓名，而撫按以下俱列名於下一層，為之吐舌訾顏；門前又豎六旗竿，頗怪之，因下輿窺其室，則前堂榜曰：「王恩三錫」，後堂曰：「咸有一德」，令人憤懣，目不欲開。未幾，守訓敗，俱折毀矣。